

2014年登封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年提前偿还兑息及摘牌公告

登封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召集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2014年登封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的相关内容，由登封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2014年8月4日公开发行的6亿元登封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4登封债”，代码：124905.SH）将于2017年12月29日提前偿还本期未付债券本金以及截至2017年12月26日未兑付的债券利息。为保证偿还兑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本金及利息，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4年登封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证券简称及代码：14登封债(代码：124905.SH)。
- 3、发行人：登封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4、发行总额：人民币6亿元。
- 5、发行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6年，同时设置提前偿还条款，自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每个计息年度末偿还本金的25%。
-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79%，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7、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4]1397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
- 9、计息期限:自2014年8月4日至2020年8月3日止。
-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自第3个计息年度开

始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5%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每年还本时，本金按照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年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位的金额忽略不计），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

11、付息日：2015年至2020年每年的8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2、兑付日：2017年至2020年每年的8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提前兑付情况

1、提前偿还兑付日：2017年12月29日

2、还本付息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3、兑付本金总额：4.5亿元

4、债券利率：7.79%

5、债券面值：75元

6、本年度计息期限：2017年8月4日至2017年12月26日，共计147天（含8月4日和12月28日）

7、每张债券赎回净价：78.0711元

8、每张债券应付利息：2.3530元

9、每张债券赎回金额：每张债券赎回净价+每张债券应计利息
=78.0711+2.3530=80.4241元

10、债权登记日：2017年12月26日

11、停牌起始日：2017年12月27日

12、债券到期日：2017年12月29日

13、债券偿还兑付日：2017年12月29日

14、债券摘牌日：2017年12月29日

三、提前兑付方法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购买本期债券并持有到债权登记日的投资者，利息款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该证券公司将利息款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四、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 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 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 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 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 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3) 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五、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登封市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登封市少林大道 89 号

法定代表人：屈振伟

联系人：景志超

电话：0371-62819012

2、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轲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西侧 2 楼

联系电话：0755-83942403

3、托管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

联系人：王诗野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转 8268

邮政编码：200120

投资者可以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本提前偿还兑息及摘牌公告：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